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选题背景及研究意义

一、问题的提出

(一) 我国发展民营银行的重要性

发展民营银行对于打破金融垄断、恢复小企业和居民金融权利、金融对外开放、对内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培养竞争市场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当前，设立民营银行已经从理论走向实际操作，不少企业已经提出申请成立民营银行。

目前我国银行业机构主要以国有、国有控股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为主，市场份额占据绝对比例。根据银监会统计数据，上述三类企业在资产规模、负债规模上占银行业总资产分别达 60.59% 和 60.67%，若计入邮储银行和国开行，占比将达到 69.13% 和 69.48%。考虑到其余的农村商业银行、合作银行、信用社等机构目前绝大多数仍由地方国有企业控股，国有金融机构在金融业总资产中占据了绝对支配地位。

从资本角度看，银行业本身是个资本需求和消耗都比较大的行业，资本的充实程度，往往决定着银行负债水平和资产规模。目前四大行注册资本都在两三千亿元人民币，股份制商业银行也在二三百亿元人民币。在一段时间中，民营银行恐怕很难与这些银行抗衡。同时，建行、工行、中行、农行等四大行以及其他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的资本后续供给渠道比较丰富。各项新的补充资本政策也是国有银行先行先试，民营银行在资本规模上无法比拟。

从市场开拓的角度看，原有的国有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都是建立在国家信用基础上的，政府背景的国有企业往往成为银行股本的主要承担方，普通民众一般认为存款放在国有银行有政府信用作为隐形担保。民众对国

有银行的认可度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依旧很高。伴随着银行经营体制的改革，比如存款保险制度的推出，会让民众对民营银行的信用度担忧下降；但是银行破产制度的出台，又预示着民营银行的风险不会受到没有约束的保护，民众对于民营银行的经营战略必然有一个较长时期的认可过程。当下，全国很多地区银行网点建设逐渐饱和，而有人值守银行网点的开设审批程序依旧十分严格的情况下，民营银行大幅度增设网点、建设营销渠道、快速推广自己的产品一定会面临不小困难。

从机制完善的角度看，国有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在过去 10 多年里，通过引入资本、推进上市，成功建立起包括资本管理、负债管理、产品研发、内部风控、信用评级、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一系列符合中国国情、股东特点的管理制度。当前，国有银行等金融机构由于风险控制、考核机制等障碍，业务流程环节众多、繁琐，效率低下，这正是建设筹备中民营银行的优势所在，审核相对的宽松，必然促成客户的选择和业务的拓展具有很强的机动性、灵活性。

从人才队伍的结构看，不少高学历人才愿意进入国有企业，且当前仍存在“商而优则仕”的现象，不少精英也愿意进入国有金融机构。但由于体制决定的权责利不对等，国有银行的利润和个人收入往往是不直接挂钩的，个人的成长也是论资排辈，人才队伍也无法优胜劣汰，国有银行整体的人员负担相对繁重。再看民营银行，作为新设立的机构，没有历史包袱，市场化运作优势明显，人才激励制度的优势是独一无二的。制度对于人才的吸引力，对于人力资源结构的形成，国有金融机构和民营银行之间各有优劣，各有所长。

从监管角度看，国有金融机构经过多年的运行，已经与国家金融监管体系形成了良性的互动机制，宏观监管部门和微观运行主体之间都十分熟悉，政策的执行具备相对的稳定性。而且监管层和不少银行的高管都有一定的人员交流机制，监管环境相对宽松。民营银行是金融市场体系中的新成员，也是原有监管体系中的新成员，对于新的被监管者，监管部门本身需要调整，民营银行自身也需要一个很长时间的适应过程，并且由于初期内部制度建设相对落后和国家金融稳定的需要，民营银行必然是监管重

点，业务开展的灵活性会打一定折扣。

可以得出这样的判断，民营银行作为金融体系的一个新的参与者，和原有金融机构的竞争中，在资本实力、营业网点、市场占有率等几大要素中不具备竞争力，而它特有的竞争力体现在客户选择、人才结构、薪酬设计等几个方面，这是原来国有银行所不可比拟的优势。民营银行发展战略的确立，其关键点就在不断发挥自身的体制优势，充分运用自身机制的灵活性特点，实现个性化、差异化发展，寻找自身的市场成长空间，建立自身发展的渠道。对于国有银行固有的服务对象像国有大企业这样的大客户，民营银行显然不能选择其为主要的客户群。而在中小企业的融资，国有金融机构多数因为风险控制因素介入甚少，应该成为民营银行的市场定位。国家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扶持方向、政策已经明确，民营银行借此可以争取国家政策、监管的支持。在规避好市场风险的同时，改善缩短业务流程、改革简化审批手续，以创新的服务占领市场。依托自身制度灵活性的特有优势，不断寻找市场的热点。那些符合市场需求的金融产品，应该成为民营银行的主打产品。唯有这样，民营银行才有可能在竞争日益白热化的金融市场中寻找到正确的定位，才能实现持续快速发展，也才能实现国家放开银行业、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初衷。

（二）民营银行风险管理的重要性

风险，是民营银行在未来发展中遇到的最重要的经营挑战。民营银行的先天弱质性和当前金融开放的环境下，需要更科学的风控体系和更精准的监管政策。

民间资本允许进入金融市场、成立民营银行的时机，正值房地产等行业市场的调整，民营银行设想中高利润预期也可能随着利率市场化不可能实现。

技术上看，之前国有银行和股份制银行的盈利模式，取决于中国没有实现利率的市场化，银行可以保持 2.5% 以上的净息差，大大高于其他国家银行享受的水平。

战略上看，银行的盈利更是得益于我国金融业特有的垄断体制和行政

审批制度，银行信贷在很长一段时间是企业融资的主要平台，包括债券等产品在内的直接融资规模与实际市场的需求相去太远。随着我国逐步放开金融市场，银行业过去那种暴利时代将结束，银行的间接融资模式在金融体系中的地位将明显下降，现有的银行业很可能会经历一场行业重组。这是一个行业发展的大环境，将决定民营银行的根本走向。

过去那种国有银行在低风险体制环境内运行的机会已经没有，现在的概念是银行经营就是风险，风险和利润并存。设计一个简单的案例，以此说明民营银行所要面对的风险要素。案例中我们只设计了金融监管的主要指标和银行开展最简单的信贷业务。

一家资本金为 100 亿的民营银行，按照 9% 的资本充足率，可以吸纳的存款在 1000 亿左右。当前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率是 20%，行业大致的贷存比为 70%，那么民营银行拿出 200 亿准备金存入央行，可用信贷规模在 700 亿左右。剩下的就是流动的存款，数额是 100 亿。可以这么认为，一家资本金是 100 亿的银行，吸收 1000 亿存款后，资产甚至可以达到 1100 亿，而其中的流动资金只有 100 亿。

如何确定上面所设计的银行一年的收入？前面已经提到，中国银行业当前的净息差 2.5% 左右，700 亿信贷每年获得的净息差就是 17.5 亿，这就是银行的纯利润。投入 100 亿，就有 17.5% 的资本回报率，这在行业市场利润普遍很低的大环境中，已经很高了，但现实银行中真能达到理想的盈利模式吗？盈利之余银行有风险吗？答案是，银行实际操作结果和理想模式比较，完全是两个结论。

第一，银行运行要面临高杠杆风险。银行的特征之一是高杠杆，就如同保证金账户操作期货，或者住房按揭，杠杆的效能是可以放大收益率，也可以放大经营风险。不管什么原因，如果银行资产价值下降 10% 以上，银行就已经到了资不抵债的境况。

第二，利率风险。银行的收入来自存贷款利率之差，利率风险在利率可管控的状况中被人为控制、管理。净息差很大，长期保持稳定，银行只要关注客户还款不出问题，基本上是在平稳运行的区间内赚取利润。利率市场化之后，存贷的息差不仅会缩小，利率的变化波动将衍生出一系列问

题。欧美发达国家的净息差大多数在 1% 到 1.5% 之间，比中国的低 80% 以上甚至更多，利率的变化波动更是银行经营和风险管理的常态化因素。

第三，到处潜伏的信用风险。银行信用风险的特性是信贷资产的收益和损失的不对称性。收益率很低，有的利息就是几个百分点，而一旦贷款的企业违约，银行损失的本金就会远远大于利息收益。所以，银行信贷业务靠的是大数法则，利息收入好比保险费，多个贷款的利息才可能弥补一个贷款的损失。根据权威机构提供的统计数字，目前国内几大国有商业银行公开报告的坏账率在 1% 左右，股份制银行、其他城市信用社等则相对更高一些。也有报告指出，中国银行业坏账率最高的 20 世纪 90 年代，各大商业银行坏账剥离的实际坏账率可能高达 25% 以上。

银行规避和缓解信贷风险有许多办法，企业抵押是消除或缓解风险的最常用手段，然而纯粹意义的银行信用风险，贷款对象的信用等级与有无抵押、抵押物的价值没有更多的关系。抵押物一般的作用是在贷款客户无力偿还贷款时用来减少本息损失。我国现在银行贷款很大程度上依赖抵押物来处置和收款，长远看不利于社会信用体系的培育，与金融行业依靠生存的信用基石明显不对称。金融业司空见惯的第三方担保，其本质就是具有更高信用等级的另一个主体为被担保方附加保险，以期分散银行的一部分风险。

银行的一些信贷业务的风险可以通过抵押、担保等手段来解决或者说规避，但是对于银行所具有特殊的流动性风险，却是真正威胁银行资金安全的关键要素。流动性管理在生产性企业里就是流动资金是否能够满足企业日常运营以及债权债务到期时段上的资金安排，供应链面对的上下游企业基本的应收应付，以及企业投资的后续资金安排等，出了问题，资金链断裂，对于企业都是致命的影响。对于银行，除去一般生产性企业面临的流动资金问题，流动性风险更重要的一个独特因素是负债的构成，银行流动资金的问题直接导致银行运营的风险爆发。

参照国内大多数银行现有的存款结构，活期存款与定期存款的比重大约各占 50%，其中企业存款中的活期比例高，而个人存款中的定期存款相对多。建设银行公布 2012 年数据中，企业和机构存款总额 6.3 万亿元，

其中活期存款 3.8 万亿元，定期存款 2.5 万亿元；个人存款总额 5.1 万亿元，其中活期存款 2.1 万亿元，定期存款 3 万亿元。企业和个人存款总额 11.4 万亿元，活期、定期分别为 5.9 万亿元和 5.5 万亿元。

根据这一典型性的定期活期存款比例，来对银行流动性风险生成进行理论分析。比如某一家商业银行的 1000 亿存款中，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按 50% 的比例安排，各有 500 亿元；在贷出 700 亿元，另外有 200 亿元作为准备金存放央行后，银行只剩下 100 亿元的资本金。银行要用 100 亿元到 200 亿元的资金，来应对 500 亿活期存款的流动。银行的流动性风险是可以清楚认定的，当任何阶段，银行的活期账户流出 20% 左右，该银行的所谓流动性危机就会呈现。万一发生银行客户集中提款，那么流动性风险就会集中爆发。所以说，银行的现金流出由于负债结构的原因，决定了其风险管理非常难以预料和把控。

以上的银行案例，把存款结构简化为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进行定向分析，并没对企业贷款做任何期限结构的设定。因此实际操作中，面临的情况更加复杂，考虑的因素更加多。资产负债管理属于银行业的关键性、决定性技术，和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相伴随、交叉重叠，也是银行最重要的功能之一。发达国家不少银行把传统的资产负债管理功能，与流动性管理和资本管理功能更加有机地结合，设置一些专业的管理部门，进行统一的风险管理，还可利用头寸在对冲风险方面帮助贷款对象，衍生出了一个准利润中心。

信誉风险也是个突出问题。一般意义上说，通常所说的银行的信誉风险可以分解为“信用”和“名誉”两大块儿。国有大银行的信用基本上是以国家的信用为基础的，股份制银行的信用一般则以最大股东的信用为基础，相对而言民营银行的信用基础比较薄弱，创立民营银行的主体一般是没有国家背景的民间资本，因为体制的原因，往往信用基础没有国有资本为主的大银行或者股份制银行夯实。企业之所以放心把钱存在国有大银行，是因为有国家的信用基础做保障，其他股份制或民营银行放开存款利率之后，选择提升存款利率来取得竞争优势，实质是在补偿自身信用水平的劣势。否则在同一起跑线上，根本无法同具有国家信用的国有大银行竞

争。现在逐渐建立和完善的存款保险制度，其目的是为了可以实现银行体系有效地信用补偿，弥补民营银行的先天不足。

这里的“誉”则是指银行的声誉，代表着社会、市场对银行服务水平、社会责任等的综合评价。它或许会给银行业务带来正面或负面的影响，但与银行的信用等级并不相干，只不过会对银行的信用产生重要的影响。

银行本身的操作风险必须要引起关注，这里的风险指的是因为诸如银行系统故障、操作失误等主观因素带来银行损失的状况。比如银行系统内部人员的违规，内外勾结的欺诈均可归为内部控制的失效，这里的操作风险危害很大，对于银行发展有时候甚至是致命的。

（三）民营银行的风控模式有别于传统商业银行

从银行风险控制经验看，国有银行拥有庞大的存量资产、巨大的客户库、完整的企业财务信息，经过多年，形成了一套银行风险关键点的核心数据，基本建立了符合中国国情的风险预警体系。民营银行作为新生银行，短时间内能建立起风险管控的体系，但历史数据的积累需要一个漫长的时间，达到通过数据来捕捉风险提前预警、发现的水准，还需要很长的一段时间，这也是民营银行风控不好把握的先天性劣势。

民营银行某种意义上有点“生不逢时”，现在第一批民营银行是5家，步伐比较谨慎。虽然推出是件好事，但就民营银行本身来说，现在正处在一个完全不同于过去几年大的环境，银行业处在盈利增长速度下降的通道内，而且这个趋势将成为一个经济常态，在这样一个大的背景下，新生的民营银行要出来了。

2004年以后，中国几家大的银行进行了改革和上市，整个银行业的面貌在2005年以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时的环境经济增长速度比较高，融资需求比较大，利差明显存在，银行业的资金供应也很充裕，整个银行业的存贷比始终处在很低的水平上，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2009年。2009年发放大量的信贷之后，存贷比依旧是比较低的水平，不少商业银行的贷款投放能力还保持着很强的水准，银行最主要还是靠发放贷款来赚

钱，银行这方面的能力很强，所以银行业的经营总的说不成问题，于是就有了2010年、2011年银行盈利增速。2012年以后，利率市场化的进程突然提速，加上经济增速明显回落，非信贷、非直接融资迅速发展，包括信托、租赁、委托贷款等，很大程度上分流了银行的资产及负债业务，还有互联网金融的出现发展，对传统信贷模式为主的金融银行业的挑战十分明显。可以说商业银行面临多重挑战，在这样的背景条件下，民营银行要问世，或者说原来出现几家，现在要大批量成立，因此民营银行面临的挑战是必然的。

两个非常现实的挑战，可能会对即将出生的民营银行有比较大的压力。这两个挑战都属于银行负债端业务范畴：一个是当前银行业的负债结构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存款竞争的压力非常大。按传统的概念来划分，商业银行三大块业务，资产、负债、中间业务，中间业务对于新生的民营银行来说，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不会具有什么优势。因为民营银行资产规模比较小，没有更多的网络，所能服务的客户规模很小，中间业务一般选择的是大客户，显然民营银行在这块市场中没有竞争优势。规模相对较小的银行业务比较简单，只有贷款、存款这两项业务。要发展资产业务，基础是存款，没有存款，信贷业务变成了无本之木，无源之水。

当前银行的负债结构分成两大块，一是同业存款，另一块是一般性存款，现在经常使用的银行存款概念指的是一般性存款，或者具体说就是企业客户、企事业单位、个人存在银行的存款；还有一块就是同业存款，先前同业存款在整个银行负债当中的占比只有6%左右，但是最近几年，它的比重迅速上升，根据2013年底的统计，已经超过16%。也就是说整个负债中间，所谓一般性存款的比例越来越小，而且这个趋势愈演愈烈，贷款增长速度平稳，但是作为一般性存款的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新生的民营银行要放贷款，开展业务，存款是基础，必须达到一定的水平。按照现有的考核指标，如果存贷比考核不发生改变，显然对民营银行有非常大的压力。原有的国有银行或者股份制银行，在有很好的业务开展基础，很多网点，很多客户，很多市场操作手段，在非常成熟的情况下做存款业务都很困难。新生民营银行存款业务要做到一定的水平，有很大

的难度，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央行对不同的银行有不同标准的存款准备金率。5家大银行存款准备金率按20%上交，股份制商业银行16%的存款准备金率，其他小银行更低，10%多一点。新生民营银行的存款业务在现有的政策框架下，发展前景令人担忧，如果没有足够的存款，银行的信贷业务做不出来，发展的前景自然就困难。

民营银行面临的第二个严峻挑战就是存款保险制度的推出。2015年5月1日，《存款保险条例》已经开始施行，《条例》规定，存款保险实行限额偿付，最高偿付限额为人民币50万元，可以根据存款结构变化、金融风险状况等因素调整最高偿付限额。

存款保险制度的推出本身就是为了保障银行业的平稳运行，使得小银行能够在这个体系运行当中保持相对平稳，出现问题由保险赔付。从银行业长远发展来说，这一政策非常及时必要。但是存款保险推出的初期，对于民营银行这样的小银行有很大冲击。存款保险制度是指当客户银行的存款面临损失时给予的最高赔付额。这样的制度一旦推出，小银行中，不少储户就会把超过50万的部分转移到其他银行。储户转移资金，按照一般的逻辑概念，相对实例雄厚的大银行是首要选择。无疑对于规模较小的民营银行而言，留住存款的难度加大了。民营银行可以用比较高的利率水平来留住储户，但马上又会形成新的风险，银行的存款定价高到哪个层次才能把储户留住，随之而来的就是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二、目前国际研究成果

（一）起步较早，风险管理体系丰富

国际上，大多数银行都是民营银行或私有银行的性质。他们的风控体系较为完善。但不完全适用于中国的民营银行。他们形成了内部控制与外部监管有效结合的“巴塞尔协议Ⅲ”“准备金管理模型”“信贷配给理论”等体系。

从西方各国民营银行经营成功和失败的案例分析，大规模将设立民营银行的条件有以下几个：第一是金融监管已经形成相当的力量；第二是民

营银行的运行机制逐步完善；三是诚信体系覆盖和约束全社会。

首先，针对银行业务的特殊性和民营银行营运的相对独立的特点，金融监管对民营银行的发展非常重要。如何评估一个国家的金融监管体制的优劣？世界银行监管部门设定了一些标准，金融监管机构的权力和能力就是其中的一个标准。金融监管机构的权力主要指考察监管制度的先进性，机构的相对独立性，其查账的权力范围，对那些问题银行采取法律制裁的权力，重组或者关闭银行的权力等。

第二，因为民营银行的具有独立性营运原则，实现市场化操作，政府不直接干预其市场业务，市场机制对民营银行健康发展起着关键性的作用。以此市场机制是否完善、对银行是否具有足够的监管能力就显得格外重要。必须指出，一个混乱的市场中很难出现一个健康成长的民营银行。

2008年席卷全球的金融风暴，在某种程度上就是过度研发和使用金融衍生产品的结果，这种过度的研发和使用，使衍生金融产品脱离了避险功能而变成了投资工具。于是，金融市场及金融机构的脆弱性集中显现出来，并按风险的传导机制迅速传播。尽管如此，还是应该看到，西方发达国家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经历了近百年的发展，逐步积累起许多风险管理的先进理念、手段和方法，我们所要借鉴的是在风险管理中国外已经做到而我们并未做到的风险流程管理。在借鉴国外风险管理经验过程中，一定要从中国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实际情况出发，而不能照搬照抄，在全面风险管理原则指导下，了解和掌握发达国家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理念和方法，不断提高中国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水平，再造中国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流程。

1. 全球化的风险管理体系设计

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促进了商业银行向国际化发展，很多发达国家的商业银行同时也是跨地域经营的跨国公司，但是，由于世界经济发展的严重不平衡以及地缘政治影响、经济体制、文化差异和社会等各种因素的存在，必然导致国际化经营风险成为危害商业银行经营安全的重要因素。以世界近20年金融风险为例，1995年英国巴林银行的倒闭、1997年7月开始的东南亚金融危机、2008年由美国次贷危机引起的金融危机，等

等，不仅给各国的金融业造成很大的摧毁，引发了局域性乃至世界性的经济震荡。周期性爆发的金融风险预示着，一旦金融风险不能够在有效的可控范围之内，极易引起连锁反应，由此带来全局性的金融危机。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商业银行的国际化发展趋势要求其风险管理体系必须面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组织架构上不仅要成立业务中心和利润中心，还要建立与业务发展相适应的区域风险管理中心，使境内外的风险管理体系相互衔接和统一，区域风险管理中心负责对不同国家、不同地区的风险进行甄别、处置、转化和转移等进行评估和预警。

（1）全程风险管理过程

银行是以货币为经营对象的企业，商业银行具有的业务特点决定了其在运行的每个环节都有发生风险的可能。因此，和其他类型的企业不同，银行的风险管理工作成为贯穿整个业务活动全过程的一个关键，任何一个环节遗漏了风险管理，都有可能出现问题，甚至导致重大经济损失。因此，银行风险管理是一个错综复杂的工程，在整个过程中，要有相关的技术因素作支撑。其中，要想提高银行风险管理的能力，提升管理效率，构建一个完善的并且能够覆盖银行所有业务的信息系统十分关键。

（2）全员的风险管理文化

风险管理不是商业银行内部某个部门或某个人的事情，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需要全行上下的共同努力。虽然在组织保证上董事会是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最高机构，负责评估和测算银行的风险，并对风险管理承担责任。商业银行还设立相对独立的风险管理机构，针对银行风险的事项进行决策，直接对董事会负责。但是，完成业务风险控制，实现管理目标不是风险管理一个部门的任务，董事会、经营决策层，风险管理部门和业务经营部门，都要面对各种风险，商业银行经营活动的特殊性要求银行员工必须自觉参与风险管理，所有员工都应该具有风险管理意识和参与风险控制的自觉性，培育全员风险管理文化，只有这样，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风险管理滞后的矛盾，将风险管理从事后处置转变为事前控制。

（3）全新的风险管理方法

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国际金融市场面临的困难越来越

多,金融衍生工具不断出现,加大了商业银行风险管理难度。企业跨区域经营增加了商业银行授信业务的风险,股权多样化和资本市场的变幻莫测,给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当前,西方一些国家银行业风险管理的重点已从信用风险扩大至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对信用风险管理的关注重点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从注意单项资产和单个客户扩展到整个信用风险敞口。与此同时,一些新的风险管理技术和方法的使用,也卓有成效地帮助商业银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形成改善资产质量的内在冲动,达到降低经营风险的目标。例如商业银行使用的分层授权、统一授信、资产组合、资产证券化和金融衍生产品等管理工具和手段,对预防和规避各类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国际银行业的风险管理越来越重视采用定量分析的手段,用数字来说话,通过建立数学模型来量化、识别、测量和监控各类风险,使得风险管理技术和手段更具有说服力。

2. 国际银行风险管理的主要新方法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理论的发展与商业银行业务的发展紧密相关。如果说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方法来源于实践,是为了实现商业银行稳健经营、效益良好的经营管理目标,同时,这些方法也积累了国际上各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经验和教训,对我们有很好的示范作用,值得我们借鉴学习。

(1)《新资本协议》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以下简称《新资本协议》)中,银行风险管理的新方法给予了充分关注,商业银行面临的风险划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几大类,特别提出和明确了操作风险的概念、内涵,将操作风险定义为“由于内部流程、人员和系统的不足或者失误以及外部因素冲击所导致的银行发生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风险”。《新资本协议》对1988年《巴塞尔协议》进行了重要修改,使用对于风险状况反应更为灵敏的度量方式,提出以内部评级为基础来度量金融机构的风险资产,以此确定和配置资本,《新资本协议》提出了三种可供选择的风险管理方法,即标准化法、初级内部评级法和高级内部评级法。

标准化方法是大多数商业银行采用的计算资本的标准方法，那些业务不是十分复杂的银行可以采纳。标准化法延续了 1988 年《巴塞尔协议》的思路，其中只是将原来测算风险通常采用的外部信用评级，改为采用出口信用评级。同时，使用了标准普尔公司和穆迪公司等第三方信用评估公司的评级结果来细分这些信用风险。对于业务比较复杂的银行，《新资本协议》提出采用内部评级法，将其用于资本监管是协议的核心内容。初级内部评级法要求银行算出借款人的违约概率，剩余风险要素值统一由监管部门确定；高级法则允许商业银行使用多项自己计算的风险要素值。巴塞尔委员会认可将内部评级结果作为计算资本充足的标准，并对高风险的资产允许采用高于 100% 的比例设定权重，说明巴塞尔委员会在一定程度上肯定了摩根银行使用的信用风险计量模型。委员会提出要改变过去“简单的比率方式”资本充足率的监管，应该更依赖于商业银行自身对其风险状况的评估。

《新资本协议》不但肯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取得的研究成果，而且肯定了新的金融创新工具的引进，比如关于资产证券化问题就提出了全新的风险权重计量办法，使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水平得到大幅度提高。

（2）风险价值法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巴塞尔委员会《关于统一国际银行的资本计算和资本标准的报告》为风险管理的标准化建设提供了改革思路，报告将以往的风险管理理论和实践成果进行了提炼和总结，规定了为防止商业银行产生信用风险所必须达到的最低资本要求，即资本充足率要求，但实际上，单纯依靠风险权重系数并不能完全度量实际风险，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初发生的一系列重大金融事件，使商业银行认识到传统的风险管理模式已经不能准确定义和度量新形势下的金融风险，只是靠一个资本充足率指标确定无法保证银行体系的稳定性。故而提出了度量市场风险的风险价值法，也称“受险价值法”。传统的资产负债管理，过分依赖对银行报表的分析，缺乏时效性，而资本资产定价模型又无法融合金融衍生类产品，在此背景下，风险价值法逐步成为广大银行界测量市场风险的主流方法和工具。巴塞尔委员会不久以后又推出了《市场风险修正案》，明确提出全面风险管理，并鼓励商

业银行在满足监管要求和审计限制的前提下,采用以 VaR (即风险价值法)为基础的內部风险计量模型作为资本充足率的计算标准, VaR 开始正式在《新资本协议》中获得应用和推广。

VaR 从风险测量技术逐渐发展成为风险管理工具和风险计量工具,为商业银行提供了风险测量标准。它和以往工具不同的是,可以做到事前计量风险,而不是事后再去评估风险。同时, VaR 不仅能计算出单一金融产品和金融工具使用的风险,而且能计算多个金融产品或工具的組合投资风险,这是传统金融风险管理办法所不能实现的。VaR 作为银行控制风险的工具,董事会和高管层可以比较全面地评估商业银行所面临的风险状况,有针对性地调整各类型的风险分布。在投资活动中,利用 VaR 限额管理可以使得银行各项业务面对的风险不逾越可容忍的范畴,可以清楚了解到哪些部门所承担的风险最大等。金融监管当局可以要求银行定期编制和公布 VaR 数据以及相关论证分析报告,提交监管部门或者银行各业务部门,报告数据将作为对商业银行资本监管的基础数据和银行信用评级的重要依据。同样,银行股东也可以借助 VaR 信息,对银行经营业绩和风险程度做出分析和判断。

风险管理能力是商业银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风险管理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商业银行的信贷资产质量和收益水平,风险管理文化是商业银行实现发展战略的重要保证。近年来,随着风险分析计量工具的使用,风险计量已经广泛用于资本配置、业绩评估,也用于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银行的风险状况。应该说,风险计量模式的发展不但提高了银行的风险管理水平,也促进了银行风险管理的可视化,近年来, VaR 风险价值法已经成为现代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标准理论和工具。

(3) 风险调整的资本收益法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风险与收益的博弈关系决定风险投资决策的行为,一般情况下风险越大,其预期的收益越大,但风险带来的亏损也有可能越大。银行必须认识到风险与收益是并存的,经营是为了盈利,承担风险是为了获取更多的盈利,关键在于银行如何在承担风险与获取收益之间找到一个平衡点,使银行的投资决策更科学、更有效率。风险调整资本收益 RAROC 的提出解决

了这一问题。风险调整的资本收益在 VaR 基础上得到进一步发展,可以更好地用于经营业绩的判断和评估,也就是说,如果盲目从事高风险的投资项目,那么即使目标利润再高,由于高风险项目的 VaR 值较高,得到的 RAROC 值也不会很高。巴林银行倒闭、大和银行亏损等严重影响金融安全的事件会发生,都是由于银行本身业绩评价存在严重误区,没有考虑到在获得盈利的同时还要承担相对应的风险隐患。RAROC 方法用于银行的业绩评估,能非常真实地反映业绩,对失控的过度投机行为进行限制,有助于银行避免亏损。

《新资本协议》在借鉴很多当代风险管理技术的最新成果后,鼓励金融创新,建议各银行开发适合自身业务发展实际的风险计量模型,并学会运用金融衍生产品和工具转移、规避各类经营风险。实践证明,银行监管当局和商业银行的决策者,只有了解和掌握现代最新的风险计量和管理理论,才能更好地进行风险评估和资本配置。风险价值管理作为风险管理的国际标准,可以帮助商业银行更好地管理各种风险,但是,由于 VaR 只是金融风险的统计量度,并不是万能的。银行的决策者在使用该工具时,必须掌握其限制条件, VaR 方法才是有价值的。因此,为了实现风险控制目标,保证运营安全,风险管理必须将 VaR 与其他一些有效的管理工具科学地结合使用,才能更好地充分发挥作用。

(4) 信贷矩阵模型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金融产品品种的创新带来了金融风险的变化多端。作为典型金融中介的银行业,必须不断升级风险管理模式,才能适应风险管理的要求。为了能够找到衡量信用风险的好技术手段,一些金融机构曾经对银行使用的主要信用风险模型以及资产组合模型进行分析,希望能够在大量的数据采集、分析、评价基础上,确定一种规范化操作的信用风险计量模型。

1997 年 4 月,第一个评估风险的模型诞生了。美国摩根财团与美国银行、德意志摩根建富、瑞士银行等共同研究推出的信贷矩阵模型(credit Metrics),该模型主要用于计量信用风险,是以信用评级为基础,通过 vaR 数值的计算来分析商业银行某个或整个信贷组合发生信用级别变化或发生拖欠时所应准备的资本金数值。矩阵模型包括了商业银行所有的

信贷产品，包括商业贷款、信用证、商业合同，还有由市场驱动的信贷产品等。具体计算方法是：先计算某项贷款或某组合贷款可能违约的概率，确定信贷组合中的每个产品敞口分布，然后计算出每项产品因信用等级变化产生的价值变动率，即计算上述贷款同时转变成不良贷款的概率。最后，在考虑各产品之间相互关系的基础上，将各信贷产品的变动率汇总，得出一个信贷组合的变动率值。

（5）资产组合调整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资产组合调整是指商业银行对已经形成的资产组合进行适当的调整，在不加大成本的同时，又能够实现利润最大化的风险管理方法，是借鉴证券投资组合管理经验而总结出的方法。资产组合调整方法中比较典型的是贷款证券化、资产多样化和信用衍生品等。

贷款证券化是指银行将持有的流动性相对较差的同类贷款进行组合，分成若干，并且将资产组合出售给专业公司，由公司以资产为抵押发行资产抵押债券的行为。

资产多样化，是通过降低信贷资产在银行总资产中的比重来增加非贷款资产的种类和所占比例，以此来分散银行风险。贷款越分散，意味着每笔贷款的金额越小，如果其中的一笔贷款成为坏账或者呆账，对银行安全性的冲击不大。相反，如果贷款很集中，那么一笔贷款的损失就会导致银行破产。

信用衍生产品是银行信贷风险的一种转嫁形式，以贷款的信用状况为基础资产的衍生金融工具，是一种金融合约安排。合约中约定，双方同意互换商定的现金流。合约允许信用风险从其他风险中转移或者隔离开来，在不改变与客户关系的条件下运作。信用衍生产品的概念于1992年在法国巴黎召开的国际衍生产品交易会上提出，1993年第一笔交易诞生。

（6）全面风险管理方案

继各大银行推出风险价值法、风险调整的资本收益法、信贷矩阵、资产组合调整等风险管理模式之后，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又被提到风险管理的前沿。全面风险管理的出发点在于掌握商业银行所有活动产生的全部风险，同时有效地遏制这些风险，是对内部各个业务以及各种类型风险的集